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FER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

盈利警告

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之盈利警告公告，本公司之董事會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賬目而作出之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純利將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一億三千六百萬元的經審核綜合純利下跌約百分之八十。誠如前公告之披露，純利下跌主要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導致收入大受影響及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估值下降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詳情，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公佈。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於本公司刊發業績公告時閱覽有關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袁偉權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當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高演博士（主席）及李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歐肇基先生及劉壬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厚鏘先生、黃汝璞女士及胡經昌先生。